

**東區區議會轄下
交通運輸委員會
第八次會議紀錄**

日期：2025 年 4 月 1 日（星期二）

時間：下午 2 時 30 分

地點：東區區議會會議室

出席成員

王志鍾議員	洪志傑議員	鄭志成議員, MH
阮建中議員	洪連杉議員, MH, JP	劉淑燕議員
李莉議員	洪超群議員	劉聖雪議員
吳清清議員	梁力先生	劉慶揚議員, MH (副主席)
李清霞議員	陳杏議員, MH, JP	賴暖新議員
何毅淦議員	郭浩景議員 (主席)	盧曉楓議員
林心廉議員, MH	郭詠健議員	胡志禧先生 (增選委員)
林永晟議員	陳凱榮議員	李煥明女士 (增選委員)
林永祥議員	曾卓兒議員	
林彩英議員	植潔鈴議員	

致歉未能出席者

丁江浩議員, MH (同意缺席)

定期列席的政府部門代表

傅耀男先生	東區民政事務處東區民政事務助理專員(2)
馬兆宜女士	東區民政事務處高級行政主任(區議會)
杜潔玲女士	東區民政事務處高級聯絡主任(1)
鄭子軒先生	運輸署工程項目統籌／東區 1
陳錦洪先生	運輸署工程師／東區 2
林雅雯女士	運輸署工程師／東區 3 及一般事務
李浩航先生	運輸署運輸主任／東區 1
江偉豪先生	路政署區域工程師／東北區
鄺淑清女士	香港警務處東區警區行動主任
梁家樂先生	香港警務處東區交通隊主管
黃良友先生	地政總署港島東區地政處高級產業測量師／港島東(3)

應邀出席的政府部門及機構代表

楊柳江先生	運輸署高級運輸主任／巴士發展(港島)2
劉馨文女士	運輸署運輸主任／巴士發展(港島)2
凌振謙先生	路政署維修工程師／北角區

禰嘉豪先生	九龍巴士(一九三三)有限公司助理經理(公共事務)
陳栢康先生	九龍巴士(一九三三)有限公司助理經理(車務)
吳健文先生	城巴有限公司經理(策劃)
郭鎮源先生	城巴有限公司營運經理(港島)
曾健鋒先生	城巴有限公司高級企業傳訊主任
葉煒楊先生	城巴有限公司高級策劃主任

秘書

吳司頌女士 東區民政事務處一級行政主任(區議會)3

歡迎辭

主席歡迎各位成員、政府部門及機構代表出席會議。

處理缺席申請

2. 丁江浩成員於會前提交缺席會議通知書。交通運輸委員會(委員會)決定同意丁江浩成員因身體不適的缺席申請。

議程 1. 通過交通運輸委員會第七次會議紀錄初稿

3. 委員會確認題述初稿無須修改，並通過會議紀錄。

議程 2. 2025 - 2026 年度東區巴士路線計劃 (交通運輸委員會文件第 8/2025 號)

4. 主席歡迎運輸署、城巴有限公司(城巴)及九龍巴士(一九三三)有限公司(九巴)代表出席會議。
5. 運輸署代表介紹文件第 8/2025 號。
6. 成員就議題發表意見及作出提問，內容摘錄如下：
 - (a) 歡迎計劃把第 33X 號線的行車路線延長至筲箕灣，並詢問為何各項建議的實施日期是「預計」。

- (b) 反映有居民投訴有關 2023-2024 年度巴士路線計劃把第 N8X 號線行經柴灣工業邨一帶的路線刪減，以及於康怡廣場由第 N8 號線轉乘第 N8X 號線的候車時間較長。
- (c) 關注現時越來越多巴士路線進駐筲箕灣巴士總站，不但導致地方擠迫，部分巴士更停泊在行人通道上。
- (d) 詢問有關隧巴第 110 號線試行途經高鐵西九龍站服務的延期安排，以及再次建議將有關路線服務伸延至柴灣及小西灣。
- (e) 表示鑒於巴士是居民日常生活中最常用的交通工具之一，故非常關注路線的策劃，而較早前多名成員已積極與城巴進行會面，深入討論計劃中每項建議方案，並強調希望加強柴灣和小西灣的巴士服務。

7. 運輸署、城巴及九巴代表備悉成員的意見及建議，並就成員的意見及提問回應如下：

- (a) 運輸署回應指計劃的諮詢期預計於本年年中結束，屆時會歸納各方意見，並在仔細考慮後決定落實建議方案，故計劃中提及的實施日期皆為「預計實施日期」。
- (b) 就有關第 110 號線的確實試行時間表，城巴及九巴表示正與運輸署進行商討，會適時向委員會發放最新的資訊，亦會繼續積極及適時與相關持份者研究把服務伸延至柴灣和小西灣的可行性。
- (c) 就第 33X 號線延長路線的安排，城巴指有意就筲箕灣總站的車站分佈、設計等作相應調整，並會就相關安排再與地區持份者溝通及交流，同時會提醒前線車長必須將巴士停靠於合適位置上落客，並會派員定期監察，以免影響乘客使用車站。
- (d) 城巴解釋指，調整第 N8X 號路線是希望有關通宵過海服務覆蓋居住人口較集中的地方以惠及更多乘客，並補充指服務重整後於康怡廣場轉乘第 N8 號線前往杏花邨的候車時間約為一分鐘，而轉乘第 N8X 號線前往灣仔的候車時間則約為三分鐘。

議程 3. 關注漢基國際學校擬擴建校舍及擴大收生
(交通運輸委員會文件第 9/2025 號)

8. 委員會認為議程 3 與跟進事項(iv)「要求改善寶馬山上下課時段的交通擠塞問題」相關，故同意合併討論。
9. 主席歡迎運輸署及香港警務處（警務處）代表出席會議。
10. 成員介紹文件第 9/2025 號。
11. 成員就議題發表意見及作出提問，內容摘錄如下：
 - (a) 對教育局未有應邀出席會議表示非常失望，期望局方解答他們向漢基國際學校（漢基）提出要約前，是否已充分諮詢持份者。
 - (b) 表示根據問卷調查結果，居民擔心擴建計劃將令現時寶馬山的交通擠塞問題惡化，導致更多私家車接送學童上下課，不單會對該處一帶的交通造成嚴重影響，連帶山腳的百福道、七姊妹道、英皇道等亦會受牽連。
 - (c) 指有關學校應以身作則，肩負公民責任，盡力維繫學校與社區的和諧關係。同時，有成員認為校方應該強制更多級別的學生乘搭校巴，並期望校方妥善交代紓緩交通擠塞的周全方案。
 - (d) 詢問若學校在工程前所提交的交通影響評估報告顯示車流將明顯增加，運輸署及警方可否就有關要約提出意見。
 - (e) 認為局方、部門及校方應召開聯合會議商討問題。
 - (f) 委員會請秘書處於會後把成員的意見及提問轉交教育局跟進，並再次邀請教育局出席下次會議，積極回應問題。
 - (g) 建議亦邀請漢基出席下次會議。

12. 運輸署及警務處代表備悉成員的意見及建議，並就成員的意見及提問回應如下：

運輸署

- (a) 署方表示會詳細審視校方稍後提交的交通影響評估報告，以確保所提出的改善方案屬有效和切實可行。
- (b) 署方會繼續與教育局、警方及區內學校保持緊密聯繫，密切監察寶馬山的交通情況。

警務處

- (c) 警方表示期望校方制定措施，協助減少寶馬山校園區一帶在繁忙時間出現交通擠塞的情況。
- (d) 警方會繼續與各持份者保持溝通和密切關注交通狀況，視乎實際情況再考慮是否有需要加強交通管制及執法。

教育局／運輸
署／警務處

13. 經討論後，委員會同意於議題有進展時跟進。

(會後備註：秘書處已於 2025 年 5 月 12 日去信教育局及漢基。)

議程 4. 東區行人過路處路面與行車路路面高低不平問題
(交通運輸委員會文件第 10/2025 號)

14. 主席歡迎路政署代表出席會議。

15. 成員介紹文件第 10/2025 號。

16. 成員就議題發表意見及作出提問，內容摘錄如下：

- (a) 詢問馬路路壘的高度標準及處理路面破損投訴的所需時間。
- (b) 建議部門建設路邊斜台，方便使用輪椅、嬰兒車及行李筐的人士。

- (c) 建議設立一個簡易通訊應用程式，讓成員每當留意到有路面需作修補時，可直接向部門報告。
- (d) 列舉區內一些行人過路處與行車路兩者路面高低差距較大的例子（包括炮台山道近光超台、健威坊外、電照街、丹拿道港運城及柴灣街市對出的行人過路處），促請部門跟進。
- (e) 希望部門研究改善行人過路處的設計，以平衡不同道路使用者的需要。

17. 路政署代表備悉成員的意見及建議，並就成員的意見及提問回應如下：

- (a) 署方指行人過路處的下斜路邊石現時標準高度為距離行車路面 15 毫米，以便視障人士憑觸覺辨認行人路與行車路之邊界，並方便輪椅通過。因日常耗損，實際高度亦有可能會跟標準高度出現差異。
- (b) 署方一直為轄下公共道路和附屬道路設施進行道路巡查及維修保養，如發現路面或設施有損，或在接獲道路損毀個案後，會迅速檢視損壞狀況；如評估有可能構成即時危險，會安排於 48 小時內完成緊急維修。至於非危急的個案，則會按正常流程安排施工。
- (c) 就有關發現下斜路邊石過高的例子，成員可透過署方網站提交「道路損毀或欠妥報告」，直接聯繫署方作出跟進。

路政署

18. 經討論後，委員會同意於議題有進展時跟進。

議程 5. 建議運輸署研究在鰂魚涌康山道康山電車站兩側行人道增設圍欄設施以防止居民違法過馬路造成意外
(交通運輸委員會文件第 11/2025 號)

19. 主席歡迎運輸署代表出席會議。

20. 成員介紹文件第 11/2025 號。

21. 成員就議題發表意見及作出提問，內容摘錄如下：

- (a) 認為於康山道行駛的車輛有一定速度，該處不但曾發生致命交通意外，市民亦不時亂過馬路，險象環生，故建議運輸署在康山道近 Aeon Style 永旺百貨門外加設欄杆，以及延長康山天橋下的安全島或加設花槽。
- (b) 希望警方加強宣傳及執法，以收阻嚇作用。
- (c) 關注康山道一帶可供私家車及的士上落客的位置有限，故希望部門的改善方案可平衡不同道路使用者的需要。
- (d) 詢問倘方案在進行地區諮詢時遇到反對聲音時將如何處理。
- (e) 希望香港鐵路有限公司（港鐵）安排實地視察及繼續研究可行的改善措施。

22. 運輸署代表備悉成員的意見及建議，並就成員的意見及提問回應如下：

- (a) 署方指會研究於康山道電車站或康山道西行線行人路的適當位置加設欄杆。
- (b) 倘日後進行地區諮詢時，有地區人士不支持有關方案，署方會以書面或電話形式，盡量向對方解釋推行有關改善方案的原因。
- (c) 署方會在需要時檢視設計方案，以平衡不同道路使用者的需要及爭取地區支持。

運輸署

23. 經討論後，委員會同意於議題有進展時跟進。

議程 6. 東區區議會轄下交通運輸委員會尚待處理的跟進事項進度報告

(交通運輸委員會文件第 12/2025 號)

- (i) 「(1) 建議港鐵公司在太古站及筲箕灣站等增設扶手電梯及

無障礙設施

- (2) 要求柴灣港鐵站大堂加裝冷氣／要求港鐵柴灣站安裝中央冷氣系統」**

港鐵／
運輸署

24. 議題將於有進展時跟進。

(ii) 「(1) 『人人暢道通行』計劃—『特別計劃』

(FW01：橫跨翡翠道連接峰華邨峰霞道的高架行人道；WT02：橫跨富翠街連接逸翠樓平台及環翠商場的行人天橋；YT01：橫跨耀興道近東駿苑銀駿閣及耀東商場的行人天橋)

- (2) 強烈要求於英皇道 993 號（得利樓、惠利大廈及寶利大廈）對出空地至鰂魚涌街市的行人天橋（結構編號：HF89 及 HF89A）增設無障礙升降機」**

路政署

25. 議題將於有進展時跟進。

(iii) 「(1) 要求巴士公司增加東區來往高鐵西九龍站巴士線服務

(2) 要求增設來往東九龍和港島東的通宵巴士路線

(3) 建議於柴灣區增設巴士路線往返西九龍高鐵站」

26. 成員就議題(iii)(1)及(3)發表意見及作出提問，內容摘錄如下：

(a) 感謝運輸署及巴士公司重視委員會表達增加東區來往高鐵西九龍站巴士線服務的訴求。

(b) 詢問為試行服務作地區諮詢所需的時間。

(c) 希望試行計劃得以盡快落實，讓成員掌握相關資訊，以便向市民宣傳最新安排。

27. 運輸署代表備悉成員的意見及建議，並回應指署方會在落實隧巴第 110 號線的試行安排前進行地區諮詢，以收集沿線區域（包括油尖旺及灣仔區）持份者的意見，並會因應諮詢結果與巴士公司商討施行計劃的細節，將適時向委員會作進一步匯報。

（會後備註：運輸署已於 2025 年 4 月 30 日透過油尖旺及灣仔民政事務處就方案進行地區諮詢。）

負責人

運輸署／城巴
／九巴

28. 就議題(iii)(2)「要求增設來往東九龍和港島東的通宵巴士路線」，委員會考慮到部門曾表示運輸資源有限，故暫時未有計劃增設所建議的新通宵巴士路線服務。成員同意取消跟進這項議題，而議題(iii)(1)和(3)則繼續於有進展時跟進。

(iv) 「要求改善寶馬山上下課時段的交通擠塞問題」

29. 議題已於議程 3 時合併討論。

教育局／運輸
署／警務處

30. 議題將於有進展時跟進。

(v) 「建議東區試行斜過馬路合法化」

31. 成員指提案已超過一年，希望運輸署於下次會議時可提供最新進展。

運輸署

32. 經討論後，議題將繼續於有進展時跟進。

(vi) 「建議港島區專線小巴『65A』星期日及公眾節假日增加班次以及研究小巴『65』公眾節假日是否可行駛至鰂魚涌、太古城及西灣河一帶」

運輸署

33. 議題將於有進展時跟進。

(vii) 「優化東區巴士站設施」

運輸署／城巴
／九巴

34. 議題將於有進展時跟進。

(viii) 「建議於筲箕灣道 1 號至 30 號路段增設行人過路設施」

運輸署／
路政署

35. 議題將於有進展時跟進。

(ix) 「要求研究西灣河太康街與康祥街交界之交通規劃」

運輸署／
路政署

36. 議題將於有進展時跟進。

(x) 「建議港鐵公司在炮台山站增設新出入口及升降台方便乘客出入」

港鐵

37. 議題將於有進展時跟進。

(xi) 「優化太古區斑馬線設施的建議」

38. 警務處引述進度報告的內容及執法數字。

39. 有成員引述本年三月中於太古城東海閣對出斑馬線發生的交通意外，表示現時警方的流動錄影交通執法力度或有不足，欠缺阻嚇性，故希望警方加強在太古城採取打擊行動，令駕駛人士保持警惕。

運輸署／
警務處

40. 經討論後，議題將繼續於有進展時跟進。

(xii) 「建議擴闊柴灣道（柴灣街市對出）「綠色人像」行人過路處」

運輸署

41. 議題將於有進展時跟進。

(xiii) 「要求改善北角及炮台山斜路交通安全措施」

42. 委員會考慮到有關部門已完成在長康街行車路加設提醒駕駛人士注意道路安全的交通標誌及道路標記，並已就個別位置的損毀進行維修，而炮台山道近光超台落山線鋪設防滑鋼砂的維修工程亦已完成，故同意取消跟進議題。

(xiv) 「關注東區走廊交通安全問題」

43. 委員會考慮到部門曾表示經仔細檢視後，認為現時東區走廊有關切線的設計較為合適，故同意取消跟進議題。

(xv) 「促請改善東區長者出行安全」

44. 有成員指東區人口老化嚴重，故認為有關部門需對交通安全作妥善部署及規劃，並持續在提供新設施、維修道路及執法三方面相互配合以發揮應有作用，以及加強教育和宣傳。

45. 運輸署、路政署及警務處代表備悉成員的意見及建議，並就成員的意見回應如下：

運輸署

- (a) 署方補充指，待敲定測試新款行人倒數器的選址及時間表後，將盡快向委員會匯報進展。

路政署

- (b) 署方回應指會不時檢視行人路與行車路的路面狀況，如有需要會即時進行修補和維修，例如近日已安排在筲箕灣東大街和柴灣道迴旋處作重新鋪路工程。

警務處

- (c) 警方引述進度報告的內容及執法數字。

運輸署／路政署／警務處

46. 經討論後，議題將繼續於有進展時跟進。

(xvi) 「柴灣常安街過渡性房屋的交通規劃及優化建議」

47. 議題將於有進展時跟進。

(xvii) 「關注杏花邨盛泰道車輛非法衝燈情況」

48. 成員就議題發表意見及作出提問，內容摘錄如下：

- (a) 詢問警方有關兩次流動攝錄行動所採取的模式及執法位置。

- (b) 詢問有關部門有否實地統計衝燈車輛的數目。

- (c) 表示理解安裝衝紅燈攝影機需考慮一籃子因素，但仍希望盡量將意外風險減至最低，故再次請部門檢視和考慮安裝新的衝紅燈攝影機。

49. 運輸署及警務處代表備悉成員的意見及建議，並就成員的意見及提問回應如下：

運輸署

- (a) 署方表示暫時未有計劃在杏花邨盛泰路有關路口安裝衝紅燈攝影機，但會繼續和警方合作，根據現有機制考慮有關安裝事宜。

警務處

- (b) 警方引述書面回應的內容，並指兩次行動均由警務人員採用「三腳架」式流動數碼雷達偵測車速，而針對的位置為近杏花邨第48座的行人天橋及近杏花新城麥當勞的行人過路處。

運輸署／警務處

50. 經討論後，議題將繼續於有進展時跟進。

議程 7. 其他事項

51. 委員會並無其他討論事項。

議程 8. 下次會議日期

52. 委員會第九次會議將於 2025 年 6 月 3 日（星期二）下午 2 時 30 分舉行。

53. 會議於下午 4 時 35 分結束。

東區區議會秘書處
2025 年 5 月